

《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 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辅导读本

许克振 主编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编委和撰稿人员名单

主 编	许克振				
执行主编	肖安民				
副 主 编	路 策	乔余堂	毛凤藻	盛国玉	彭 军
	甄建桥	刘兆麟	王玉祥	潘幼成	周 锋
	黄光耀	陈 辉	张援朝	陆龙启	何正雄
	李复兴	荆 奇	何忠民	肖运保	王培锦
	王祖建	刘元成	徐新桥	章新平	吴新民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金钟	马登华	王广耀	卢 军	卢才瑜
	田 启	冉述楣	朱亚苓	守同发	刘世奎
	刘正斌	初元庆	孙大钟	孙 群	严伏生
	李光伟	李革鹏	李修武	李继伟	岑建德
	余有松	邹春华	邹积东	张广斌	张贵宝
	张哲林	陈 忠	郑曙东	胡述斌	胡晓艳
	徐 光	徐泽伦	高 平	郭立岗	常贤波
	董发元	董宏彬	谢高波	雷雨霆	蔡 铂
	熊 文				
主要撰稿人	孙大钟	游 勇	陈传银	散 琦	叶 跃
	涂世平	郭 娜	马德富	刘 陶	李真真
	谢慧敏	李 云	王筱惠	鲁宇清	王晓俊
	彭柱年				
编 审 小 组	孙大钟	游 勇	陈传银	易亚苏	涂世平
	郭 娜	张联芳			

编写说明

湖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是国家提出“民富”思想、湖北省委省政府提出推进跨越式发展目标之后编制的第一个中长期规划。为使社会各界全面了解《纲要》提出的指导原则、主要目标、战略重点和主要举措,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编写了《〈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辅导读本》。

本书在收录《中共湖北省委关于制定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湖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同时,还收录了李鸿忠书记《关于制定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建议的说明》、王国生省长《政府工作报告》、李宪生常务副省长全面实施“十二五”规划形势政策报告会上的报告,以及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许克振主任、肖安民副主任关于“十二五”规划实施的相关讲话材料。为了方便社会各界了解《纲要》,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湖北省“十二五”规划编制小组联合《湖北日报》对《纲要》进行了系列解读,本书收录了系列解读的相关文章。

希望本书的出版能对广大读者进一步学习和深入理解《纲要》有所帮助。

编者

2011年4月

目 录

中共湖北省委关于制定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

五年规划的建议 1

关于制定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

规划建议的说明 李鸿忠 23

湖北省政府工作报告 王国生 41

湖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湖北省

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 65

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66

落实“十二五”规划 实现跨越式发展

——学习贯彻全省“十二五”规划辅导报告 李宪生 192

全面落实“十二五”规划 努力实现经济社会

跨越式发展 许克振 203

实现跨越发展 构筑战略支点

——湖北不断增强中部发展的支撑与引领功能 ... 许克振 211

湖北“十二五”规划纲要六大亮点 肖安民 217

紧紧围绕主题主线 大力实施“十二五”规划 肖安民 219

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系列解读 231

“十二五”规划纲要系列解读之一

把跨越式发展写在“十二五”发展的旗帜上 231

“十二五”规划纲要系列解读之二

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一个意蕴深长的命题 240

“十二五”规划纲要系列解读之三	
新型城镇化让生活更美好	248
“十二五”规划纲要系列解读之四	
让公共服务阳光温暖你我	257
“十二五”规划纲要系列解读之五	
敢开放 真开放 先开放 全开放	265
“十二五”规划纲要名词解释	273

中共湖北省委关于制定湖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2010年11月30日中共湖北省委九届九次全会通过)

“十二五”时期,是湖北发挥优势、加快发展的战略机遇期,是调整经济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攻坚时期,是加快建设促进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制定“十二五”规划,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准确把握湖北发展的阶段性特征,提出符合湖北实际的指导方针、发展目标和总体部署,形成鼓舞全省人民信心、凝聚全省人民力量、推进湖北科学发展的行动纲领。

一、湖北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的重大战略机遇期

(一)“十一五”时期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巨大成就。“十一五”时期是湖北发展极不平凡的五年。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正确领导下,湖北省委团结带领全省人民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构建促进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的宏伟目标,提出并实施“两圈一带”总体战略,开拓进取,克难奋进,成功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和各种严重自然灾害影响,全省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巨大成就,全面完成了“十一五”规划确定的主要发展目标。经济规模快速扩张,生产总值跨过万亿元台阶。新型工业化加速推进,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一主两副”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明显提高,县域经济发展加速。基础设施逐渐完善,发展承载力和发展后劲进一步增强。新农村建设扎实推进,农村面貌深刻变化。“两型”社会建设全面启动,生态环境不断改善。社会事业全面进步,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进一步加强,和谐湖北建设有序推进。改革开放不断深入,经济社会发展活力显著增强。“十一五”

时期,湖北省把握了重大发展机遇,经受了严峻考验,在激烈竞争中创造了发展优势,在抢抓机遇中培植了发展后劲,在改革开放中改善了发展环境,为“十二五”时期实现跨越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积累了宝贵经验。

(二)“十二五”时期湖北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十二五”时期,我国发展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经济社会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态势不会改变,有利于湖北省抢抓机遇,加快发展。

——国内市场总体规模持续扩大,新型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空间广阔,为湖北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国家大力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加快建设粮食生产基地、能源及原材料基地、现代装备制造及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和综合交通运输枢纽,着力构建“两纵两横”经济带,为湖北省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重大契机。

——长江经济带开放开发、“三峡后续工作规划”、“南水北调工程生态补偿”、武汉城市圈“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武汉市综合交通枢纽试点城市、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等国家战略实施和重大项目建设,为湖北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国际及沿海发达地区资本和产业加快向内陆地区转移,新一轮技术创新加速推进,新兴产业发展壮大,为促进湖北省要素聚集和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

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湖北省“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着新的挑战。一是国际金融危机影响深远,世界经济增长速度减缓,国际竞争更趋激烈,气候变化、能源资源安全、粮食安全等全球性问题更加突出,各种形式的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发展的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二是沿海发达地区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步伐明显加快,在新一轮经济增长中占据有利地位,周边省市经济发展势头强劲,湖北省面临前所未有的竞争压力。三是发展不够仍然是湖北省的最大实际,发展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的问题依然突出,经济增长的资源环境瓶颈制约进一步凸显,农业基础仍然薄弱,工业竞争力不强,服务业发展相对滞后,科技与经济发展结合不够紧密,城乡区域发展不够

协调,收入差距较大,社会矛盾增多,和谐社会建设面临较大压力,一些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体制机制障碍仍未消除。

纵观国际国内形势,“十二五”时期,湖北经济社会发展既面临难得机遇,也面临严峻挑战,但总体上机遇大于挑战。我们要增强忧患意识和进取意识,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抢抓机遇、应对挑战,更加奋发有为地推进全省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

二、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原则和目标

(一)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以推进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为重点,以解放思想、改革开放创新为动力,以提高城乡人民生活水平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推进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加快构建促进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战略支点,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基础。

科学发展是解决湖北所有问题的关键,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是推动湖北科学发展的必由之路。必须坚持好中求快,能快则快。必须坚持在发展中促转变,在转变中谋发展,开创湖北科学发展新局面。

规划“十二五”时期湖北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坚持以下原则。

——坚持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加快建设现代农业,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努力提高服务业尤其是现代服务业比重,推动传统产业向集群化、高端化发展,着力提高经济发展的全面性、协调性和可持续性。

——坚持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把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作为推动经济发展的根本动力,作为调整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中心环节。深入实施科教兴鄂战略和人才强省战略,强力推进创新型湖北建设,加速将科教、人才优势转化为经济发展优势。

——坚持统筹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加快武汉城市圈“两型”社会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建设,加快湖北长江经济

带新一轮开放开发,实行协调推进、联动发展。大力推进城镇化进程,积极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坚持把解决“三农”问题作为全部工作的重中之重。坚持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和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加大强农惠农力度,夯实农业发展基础。提高农业现代化水平和农民生活水平,建设农民幸福生活的美好家园。

——坚持大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以人为本,共建共享,把改善民生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始终。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强社会建设和管理,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坚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把建设“两型”社会、增强发展的可持续性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强化节能减排,加强污染治理,发展循环经济,推广低碳技术,走绿色发展之路。

——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继续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大力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全面实施开放先导战略,以开放促改革、促创新、促发展,不断增强经济社会发展的动力和活力。

(二)“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总体目标。按照把湖北建成促进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战略支点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总体要求,制定积极可行的发展目标,推进经济总量规模迈上新台阶,经济发展质量跃上新台阶,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取得新突破,实现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进一步增强全省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湖北在全国的地位。

——经济又好又快发展。价格总水平基本稳定,就业持续增加,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明显提高。在优化结构、提高效益、降低能耗的基础上,加快经济发展。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0%以上。

——经济结构进一步优化。内需持续扩大,居民消费率稳步提高,三次产业结构优化更加协调,城镇化率明显提高。科技对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两型”社会建设取得显著进展,单位生产总值能耗明显降低,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持续改善。

——城乡居民收入普遍较快增加。努力实现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增长与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低收入者收入明显增加,中等收入群体明显扩大,贫困人口显著减少,人民生活质量和水

平不断提高。

——社会建设明显加强。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完善,各级各类教育健康发展,人民群众的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明显提升,民主法治更加健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加快发展,社会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社会管理制度趋于完善,和谐湖北建设有序推进。

——改革开放不断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取得明显进展,政府职能加快转变,基本形成有利于实现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对外开放广度和深度不断拓展。经济社会发展的动力和活力进一步增强,改革创新和对外开放走在中西部地区前列。

——构建促进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取得明显进展。加快建设中部乃至全国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优质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现代物流基地和综合交通运输枢纽,建成中部地区经济要素富集、充满创新活力的区域、中部地区发展现代服务业的重要平台和促进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增长极,在科学发展、社会和谐、改革创新等方面走在中部地区前列,自主创新示范功能、对外开放服务功能、“两型”社会建设引领功能明显增强,为促进中部地区崛起作出更大贡献。

三、全面实施“两圈一带”总体战略

“两圈一带”战略是深化省情认识的重要成果,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大举措,是湖北推动科学发展的载体,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抓手,引领“十二五”乃至今后一个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战略。要优化空间布局,突出项目支撑,实现联动发展,促进区域协调。

(一)加快武汉城市圈“两型”社会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大力推进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科技支撑、产业发展、城乡统筹、节约集约用地、财税金融、对内对外开放、行政管理等方面体制机制创新,形成“两型”社会建设体制机制。加快圈域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与布局、城镇化与城乡建设、区域市场、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的一体化

进程,推动圈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充分发挥武汉龙头作用及科教人才优势,强化系统集成,增强耦合度,提升核心竞争力。明确各城市发展定位,优化产业布局,引导错位发展,构建优势互补、良性互动、特色突出、协调发展的新格局,在“两型”社会建设方面走在全国前列。

(二)加快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建设。推进圈域生态文化旅游资源整合、整体开发、区域联动。加快以交通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推进跨省、跨区域铁路、高速公路及连接线建设,形成辐射圈内外的水陆空立体交通网络。以“一江两山”为龙头、“十大核心景区”为重点,大力实施旅游开发、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努力建成国内一流、世界知名的生态文化旅游目的地。以生态文化旅游产业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形成一批优势工业、现代农业和特色生态产业集群,推动圈域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在物质文明、精神文明、生态文明协调发展方面走在全国前列。

(三)加快湖北长江经济带新一轮开放开发。以发挥长江黄金水道优势、加快新一轮沿江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为基础,以推进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为核心,以促进沿江特色产业发展为重点,加快推进湖北长江经济带新一轮开放开发。以武汉长江中游航运中心和宜昌三峡现代物流中心建设为重点,加快沿江主要港口、航道及配套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标准化、专业化运输船舶,促进多式联运。大力发展沿江先进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现代物流业、文化旅游业及其他服务业,建设一批沿江产业区,构建沿江产业密集带。加快沿江重要节点城市建设,完善沿江城市布局,积极推进沿江县域经济发展和小城镇建设,发展沿江城镇带。加强岸线利用、管理和保护,实现绿色环保开发。加快推进汉江流域综合开发和“引江济汉”工程建设,推进汉江流域与武汉城市圈和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相融合,与湖北长江经济带新一轮开放开发相呼应,打造湖北经济发展新的支撑点和增长极。加强沿江开放开发省际合作,推动长江经济带一体化发展。促进武汉城市圈与宜荆荆城市群联动,形成长江中游城市群的支撑。

(四)进一步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加快主体功能区建设,构筑国

土空间高效利用格局。进一步支持武汉市做强做大,充分发挥中部地区中心城市功能。更加重视和支持襄樊、宜昌两市发展,加快建成鄂西北和鄂西南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增长极、推动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加快发展的核心引擎,提升省域副中心城市在区域协调发展中的支撑能力。推进宜荆荆、襄十随、鄂黄黄城市群发展,加快其他区域中心城市、县域中心城市发展。继续坚持“一主三化”方针,推进县域工业园区、特色产业和产业集群发展,推动县域经济发展新跨越。统筹城乡发展,大力推进城乡规划、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社会管理一体化。深入推进扶贫开发,不断提高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自我发展能力。进一步加大对贫困地区、革命老区、库区的扶持力度,深入实施“616”对口支援工程,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加快发展。

(五)大力推进城镇化。坚持走新型城镇化道路,协调推进新型城镇化和新型工业化。优化城镇空间布局,适度发展特大城市,加快发展大城市,重点发展中小城市,大力培育发展中心镇和特色镇,积极推进农村新型社区和中心村建设,加强大中小城市有机联系,统筹各类城镇协调发展。加大城镇建设投入,加快城镇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建设,强化产业支撑,提高城镇综合承载能力。稳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理顺城乡社会管理体制,把符合落户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逐步转为城镇居民。加强城市规划管理,防治“城市病”。

四、努力实现经济增长协调拉动

正确处理扩大内需与扩大外需、增加投资与扩大消费的关系,加快形成消费、投资、出口协调拉动经济增长的格局。

(一)积极扩大消费需求。把扩大消费需求作为扩大内需的战略重点。积极实施扩大消费的政策措施,挖掘和释放消费潜力。实施扩大就业战略,夯实居民消费基础。调整收入分配格局,增强居民消费能力。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改善居民消费预期。完善农村市场体系,以引导农民合理扩大住房消费为重点,大力开拓农村市场。加强城乡社区(村)服务网络建设,促进便利消费。培育新的消费热点,引

导消费结构升级。加大市场执法力度,营造良好的消费环境。

(二)保持投资增长力度。落实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政策,积极争取国家投资和信贷支持,确保全省投资规模增长幅度与科学发展、加快发展的要求相适应。发挥政府投资导向作用,引导投资进一步向社会事业、农业农村、节能环保和生态建设等领域倾斜。加强产业政策引导和项目库建设,重点谋划一批大交通、大流通、大产业、大生态建设项目。优化投融资结构,创造良好环境,健全完善重大项目建设推进机制。鼓励民间投资,激活社会自主性投资。

(三)加快推进出口增长。大力发展对外贸易,增强出口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坚持一般贸易与加工贸易并举、货物贸易与服务贸易并举、出口与进口并举。优化出口商品结构,着力培育壮大高附加值产品、高新技术产品出口,不断开发新的出口产品。加强农产品出口基地建设,努力扩大农产品出口规模。加快培育外贸市场主体,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继续巩固传统市场,大力开拓新兴市场。

五、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和新农村建设

在工业化、城镇化深入发展中同步推进农业现代化和新农村建设,努力建设农民幸福生活美好家园和农业强省。

(一)加快发展现代农业。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建设经营集约化、功能多样化、发展可持续、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的现代农业,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抗风险能力、市场竞争能力。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制,建立保护补偿机制,实施新增百亿斤(1斤=500克)粮食生产能力工程。完善农业产业布局规划,大力发展具有比较优势的特色农产品板块基地。加快发展畜牧业,支持规模化饲养。推进水产生态健康养殖,提高集约化养殖水平。加快发展现代种业,推进水稻、油菜、柑橘、生猪、淡水产品等优势农产品品种更新换代。围绕“特色、规模、品牌、效益”,培植和壮大一批知名品牌。加快发展休闲农业和观光农业,大力开展旅游名镇名村建设。发挥国有农场在农业现代化中的示范带动作用。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大力发展

农机服务业,加强农业信息服务,大力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提高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健全完善农业科技推广体系,加大农业科技推广力度,增强科技对现代农业发展的支撑作用。加强农村应急队伍、手段建设和应急物资储备,提升应急管理水平。推行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实施市场准入制度,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全面实施农产品加工“四个一批”工程,不断提高农产品加工率。

(二)进一步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加强农田水利设施、电网改造、饮水安全、乡村公路和农机田间作业道路、农村清洁能源、商品流通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以乡镇卫生院为重点的农村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中小学办学条件,加强农村文化设施、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加快中心村和农村新社区建设,加强乡村清洁卫生工程示范村建设,不断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加强血吸虫综合治理。

(三)加快推进新农村建设。进一步推进仙洪新农村建设、鄂州等市县城一体化、山区县市脱贫奔小康、竹房城镇带城乡一体化、大别山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试验区等试点工作,深化试点内容,逐步扩大试点范围。继续加大对农业农村投入力度,加快推进各类资源要素向农村配置。充分发挥农民在新农村建设中的主体作用,广泛动员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建设。多渠道增加农民收入,大力开展农民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农民职业技能和创收能力。优化种养结构、提高经济效益,完善农业补贴制度和市场调控机制,增加农民生产经营收入。壮大县域经济,大力扶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促进农民转移就业,增加农民工资性收入。努力构建农民增收长效机制,实现持续稳定增收。

(四)完善农村发展体制机制。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在依法自愿有偿和加强服务基础上完善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市场,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深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完善城乡平等的要素交换关系,促进土地增值收益和农村存款主要用于农业农村。推进征地制度改革,积极稳妥地推进农村土地整治,完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管理体制。深化农村金融体制改革,加快建立商业性金融、合作性金融和政策性金融相结合的农村金融体系。改善农村金融服务,健全农业保险制度。总结推广统筹城乡综

合配套改革试点经验,积极探索解决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新途径。

六、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加快建立布局合理、结构优化、技术先进、清洁安全、附加值高、吸纳就业能力强的现代产业体系,不断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

(一)进一步发展先进制造业。继续推进十大重点产业调整和振兴实施方案。做强做大汽车、钢铁、石化、装备制造、有色金属等重点产业。加强技术改造和技术进步,提升食品、纺织服装、家电、建材等传统优势产业。推动行业资源重组,做强做大建筑业,发挥其对制造业的带动作用。推动产业重组,支持骨干企业 and 企业集团做大做强。大力发展产业集群,提高产业集中度。大力实施“中小企业成长工程”,鼓励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推动工业化与信息化、制造业与服务业融合,提高产业核心竞争能力。强力推进各类园区建设,注重发挥国家级高新技术开发区和经济技术开发区示范带动作用,构建新型工业化发展平台。

(二)大力培育发展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进一步促进各类资源要素向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聚集,加快科技创新、制度创新和管理创新,大力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业、生物、新能源、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突破一批核心关键技术,加快产业化,不断提高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在全省经济中的比重,增强支撑引领作用。努力把高技术产业发展成为地区经济的支柱产业,把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成为地区经济的主导产业。

(三)全面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改造提升传统服务业,构建生产性服务业体系完备、生活性服务业丰富繁荣、新兴服务业优势突出的服务业发展新格局,不断提高第三产业在地区生产总值中的比重。突破性发展生产性服务业,重点发展关联性强、拉动作用大的金融、保险、物流、信息、中介等服务业,引导资源要素集聚,带动产业调整升级。加快建设武汉(城市圈)物流圈、鄂西

物流圈和长江物流带,加快将湖北建成中部乃至全国重要现代物流基地。加快将武汉打造成华中地区区域性金融中心。大力发展现代会展业。积极发展生活性服务业,重点促进商贸、旅游、房地产、社区等服务业的繁荣发展。积极推进城市商贸业发展,大力实施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建设工程,形成新型商贸流通业态。加快建设一批特色商贸聚集区和全国性、区域性大市场,建设国内市场枢纽。加快整合和开发旅游资源,发展旅游产业集群,努力建设旅游强省。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促进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加快发展社区服务业。培育壮大新兴服务业,引导动漫、创意、设计、服务外包、通用航空等服务业加快发展。加快三次产业融合步伐,实现服务业和制造业、农业的互动融合发展。

(四)加强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建设。以交通、能源、水利、信息为重点,完善基础设施与基础产业,进一步强化湖北科学发展的基础支撑能力。大力促进交通一体化发展,切实加强综合交通运输的统筹协调。加快建设“五纵三横”综合运输通道,将武汉打造成全国综合性交通枢纽,构建湖北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重点加强铁路建设,丰富规划内容,加快扩充客运专线网、延伸城际铁路网、强化区际干线网、扩大路网覆盖面。加快武汉新港等港口建设,完善港口布局,扩大吞吐能力。加强长江、汉江等高等级航道整治,提升航道通行能力。抓好武汉天河机场三期工程等机场建设。进一步完善高速公路网络,加大国道、省道改造力度,抓好农村公路建设。加强铁路与公路、民航、水运等多种交通运输方式的相互衔接。大力发展核电,适度发展火电,有序开发水电,加快发展可再生能源,加强智能电网建设,增强能源储备和保障能力,努力构建安全稳定、环境友好、经济高效的现代化能源体系。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大江大河堤防建设,推动传统水利向现代水利转变,基本形成防洪、排涝、灌溉三大工程体系,确保防洪、粮食、饮水和生态安全。加快发展信息产业,不断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积极推进“三网融合”,大力发展移动宽带通信,推进“物联网”研发应用,加快数字湖北建设。加强农村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增强信息技术应用水平和服务能力。加快电子商务发展。加强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七、扎实推进“两型”社会建设

大力推进绿色发展,加快形成节约资源能源、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结构、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加快建设生态湖北。

(一)着力淘汰落后产能。综合运用法律、经济、技术及必要的行政手段,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抑制过剩产能盲目扩张,限制高耗能、高污染产业发展,适度发展资源型产业。充分运用市场机制,提高落后产能企业和项目使用能源、资源、环境、土地的成本。严格市场准入,强化指标约束。对淘汰落后产能实行问责制,加强舆论和社会监督。加强环保监测和执法检查,加大执法处罚力度。

(二)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和低碳产业。积极支持循环经济技术研发、示范推广和能力建设。推进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工业产品再制造、工业废物回收利用、余热余压发电和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加快发展循环农业。继续深化国家和省循环经济试点建设,并逐步推广。加快建设一批生态工业园区、再生资源基地。积极推进资源枯竭型城市转型发展。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积极推进国家低碳试点省建设,探索低碳发展模式和有效运行机制。大力开发低碳技术,壮大低碳装备制造业,推进低碳技术及产品产业化。

(三)抓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的节能减排。加强工业、交通、建筑、农业、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节能。大力推进电力、有色、建材、化工、钢铁等高耗能行业和企业节能。加快淘汰电力、钢铁、建材、造纸等行业的落后工艺、技术、设备,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扎实推进十大重点节能工程,鼓励推广节能工艺、技术、设备。建立节能减排的长效机制。全面推行清洁生产与节能技术,实行强制性淘汰消耗高、污染重、技术落后的工艺、设备及产品制度。建立排污权交易市场,强化排污总量控制和许可证制度,将环境成本纳入企业生产成本核算。加大节能减排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产品和新材料应用推广力度。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四)加强生态保护和防灾减灾能力建设。着力推进重点流域、区域环境治理及城镇污水垃圾无害化处理、农村面源污染治理、重金